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16—070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出售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收到受让方西藏智盈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特佳集团”）股权剩余转让价款。

一、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在中国经济持续低迷，汽车销量持续下滑及国家排放法规进一步升级的大背景下，为提升核心竞争力，专心致志的发展主业，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489.91 万元为挂牌底价转让所持有的深圳高特佳集团 17.6554%的股权，挂牌时间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 17:00 时止。2015 年 12 月 22 日，受让方西藏智盈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电子竞拍方式以 21,089.91 万元人民币竞得公司持有的深圳高特佳集团 17.6554%的股权，并与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本次交易付款方式采取分期付款。首期产权转让价款 10,544.955 万元在《产权交易合同》签署当日一次性支付，剩余转让价款 10,544.955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自《成交确认书》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给公司。2015 年 12 月 25 日，受让方西藏智盈投资有限公司已将首期产权转让价款 10,544.955 万元支付给公司。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已完成办理持有的深圳高特佳集团 8.8277%股权的过户手续。

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了受让方西藏智盈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剩余转让价款

102,949,550.00 元（扣除支付第一笔款项时支付的第二笔款项保证金 250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 4,393,658.02 元。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剩余转让价款及资金占用费共计107,343,208.02元，考虑到公司持有深圳高特佳集团剩余8.8277%股权的投资成本为2,500万元，则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对2016年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投资收益约8,000万元，具体影响金额以会计师的年度审计为准。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